

证券代码：603598 证券简称：引力传媒 公告编号：2018-015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引力传媒”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2018年3月14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

（三）本次会议于2018年3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

（四）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五）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罗衍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017年4月6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议案。根据该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鉴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的决议有效期将届满，为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顺利推进，董事会提议将通过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自2018年4月6日起延长十二个月。除延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2017 年 4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议案。根据该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授权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鉴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的授权有效期将届满，为确保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的顺利推进，公司董事会提议将上述授权的有效期限自 2018 年 4 月 6 日起延长十二个月。除延长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的有效期限外，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的其他内容不变。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18 年 4 月 4 日下午 14:00 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具体事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进行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20 日